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2-027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23日(星期五)至09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zzgx@chinaguogua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18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30日 上午 10:00-11: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吴常念

总经理:蒋世杰

董事会秘书:李泞

财务总监:邹汝杰

独立董事:冯开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23日(星期五)至09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zzgx@chinaguogua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曾先生

电话:028-84370107

邮箱:tzzgx@chinaguogua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2-028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09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ydg2001@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9月29日下午13:00-14:00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9日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李从容女士;独立董事施军先生;财务总监王红云女士;董事会秘书刘网成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2年9月29日下午13:00-14: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9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ydg2001@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710-3062990

咨询邮箱:cydg2001@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博亚”)持有公司股份55,465,2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24%,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 为17,205,681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02%,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45%。

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博亚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青岛博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青岛博亚	是	2,652,300	否	否	2022/9/20	2023/9/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8	2.69	股权类投资

二、上述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青岛博亚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青岛博亚	55,465,261	56.24	14,553,381	17,205,681	31.02	17.45	0	0	0	0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博亚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5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44.66万元。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1.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5,000万元

3.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4.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购买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双鲨4号5,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于近日收回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44.66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管理方式,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单鲨看涨17号	5,000.00	2-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单鲨看涨17号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9月21日
起止期限	2022年9月22日-2022年12月21日
存续期起始日	2022年9月22日
期初观察日	存续期起始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22-12-21,如遇存续期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期末观察日	存续期到期日前一个交易日
产品规模上限	5,000万元人民币
本金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评级	R2(此为财通证券内部评级)
挂钩标的	中证500指数(代码:000905.SH)
产品期限	91天
产品收益	本收益凭证是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产品投资收益率与挂钩标的涨跌幅相联结。 投资收益率=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 其中,固定收益率为2%(年化),年化浮动收益率的计算方法为: (1)若期初观察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内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高于障碍价,则买方获得年化浮动收益率为1%; (2)若期初观察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内任意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未高于障碍价格,且等于或高于行权价,则买方获得年化浮动收益率为: (挂钩标的期末价格-行权价)/挂钩标的期初价格×参与率 (3)若期初观察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内任意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未高于障碍价格,且低于行权价,则买方获得年化浮动收益率为0。 注: 1.行权价:挂钩标的期初价格×100% 2.障碍价:挂钩标的期初价格×110% 3.参与率:30% 4.挂钩标的期初价格: 期初观察日收盘价格; 5.挂钩标的期末价格:期末观察日收盘价格 6.收盘价格:中证指数有限公司(http://www.csindex.com.cn/)公布的中证500指数收盘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中证500指数代码为"000905.SH"。
收益计算方式	投资收益=投资本金*投资收益率*实际持有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实际持有天数为存续起始日(含)至存续到期日(不含)的实际自然天数。
收益支付安排	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产品收益
资金到账日	存续期到期日后一个工作日内
提前终止与转让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财通证券、投资者均无权提前终止和转让本产品。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财通证券营运资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兑付义务说明	如果财通证券未按时足额兑付,财通证券应向投资者支付相应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为:应付款*违约利率*逾期天数/365。若本协议无特别条款约定,则违约利率为约定的投资收益率的10% 如果财通证券发生公司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将在依法处置公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收益兑证持有人进行补偿。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单鲨看涨17号投资期限为91天。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3.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资产总额	1,547,390.47	1,517,776.24
负债总额	471,815.31	457,40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5,575.16	1,058,5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432.67	114,489.2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55,072.25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0%。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0	60,000.00	2,183.10	5,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78,000.00	24,000.00	941.42	54,000.00
合计		—	—	3,124.52	5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2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59,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91,000.0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50,000.00

注:公司滚动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与实际收回本金均指期间单日最高投入或回收的余额。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2-61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市番禺海印体育休闲有限公司出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履约的风险:合同双方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存在因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加快公司房地产业务的销售进度,预计该次销售产生的净利润约为2513.29万元,将对公司本年度的现金流以及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市番禺海印体育休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番禺体育休闲”)与广州碧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派实业”)签署多份《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番禺体育休闲将坐落于番禺区南村镇番禺大道北337号、海顺路2-16号的部分物业出售给碧派实业,合同金额为23,412.34万元。截至目前,番禺体育休闲已与交易对方办理完毕上述房产的税费缴纳和过户手续。

公司全资子公司番禺体育休闲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其签署《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属于公司房地产业务的日常经营合同,上述合同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碧派实业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曹月凤

3、注册资本:1001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番禺大道北1686号办公楼201

5、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二)履约能力分析

碧派实业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支付能力与履约能力。最近三年公司与合同当事人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三)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建明、

邵建佳、邵建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碧派实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番禺体育休闲持有的位于番禺区南村镇番禺大道北337号及海顺路2号-16号的负一层、地上第1-6层建筑,面积合计16,705.18平方米,标的总金额为234,123,415元。

2、番禺体育休闲持有坐落于南村镇里仁洞村迎宾路东侧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番府国用(2003)字第G05-000311号,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62334平方米。交易对方购买的商品房所占用的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43年01月30日。

3、番禺体育休闲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的商品房项目核准名称为海印又一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为穗规地证【2007】192H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穗规建证【2014】240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为440126201208080101。

四、合同的主要条款

《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

出卖人:广州市番禺海印体育休闲有限公司

买受人:广州碧派实业有限公司

第二章商品房基本状况

第三条 商品房基本情况

(1)该商品房的规划用途为商业。

(2)该商品房所在建筑物的主体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总层数为28层。

(3)该商品房为第一条规定项目中的海印又一城酒店、办公主楼负一层、地上第1-6层,房屋地址:番禺区南村镇番禺大道北337号及海顺路2号-16号。

(4)该商品房的建筑面积共16705.18平方米。

第三章商品房价款

第六条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按照下列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按照商品房总价交易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人民币234,123,415元。

第七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采取下列方式付款:一次性付款。

第四章商品房交付条件与交付手续

第十一条交付时间和手续

出卖人应当在2022年9月30日前向买受人交付该商品房。

第十二条逾期交付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出卖人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该商品房交付买受人的,双方同意按照逾期时间,分别处理((1)和(2)不作累加)。

1、逾期在180日之内(该期限应当不多于第八条第1(1)项中的期限),自第十一条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计算向买受人支付全部房价款万分之5的违约金(该违约金比率应当不低于第八条第1(1)项中的比率)。

2、逾期超过180日(该期限应当与本条第(1)项中的期限相同)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出卖人。出卖人应当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15日内退还买受人已付全部房款(含已付贷款部分),并自买受人付款之日起至实际退款之日止,按照0.05%(不低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买受人付款日最近一次公布的相应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计算给付利息;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出卖人按日计算向买受人支付全部房价款万分之5(该比率应当不低于本条第1(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第六章房屋登记

第十七条不动产登记

1、双方同意选择买受人委托出卖人办理《不动产权证》。

出卖人应当自本合同网上签订之日起90日内(不超过90日)到不动产登记机构为买受人办妥房屋所有权登记,并将以买受人为权利人的不动产权证交付买受人。

第七章物业管理

第十八条物业管理

1、出卖人应按照《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的规定,划定物业管理区域,并报物业所在地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在物业管理区域内配置物业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的所有权依法属于全体业主。

2、出卖人已按照国务院《物业管理条例》及《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规定的方式和条件选聘广州海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服务企业)进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并签订书面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物业服务合同期限从2003年01月30日到2043年01月30日。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番禺体育休闲出售房产,有利于加快公司存量房地产业务去化,回笼资金以增强公司现金储备,预计该次销售产生的净利润约为2,513.29万元,将对公司本年度的现金流以及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的履约情况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以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六、风险提示

合同双方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存在因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番禺体育休闲与碧派实业签署的《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统一行权数量为831,903股,行权价格为每股9.63元,涉及激励对象51人。

2、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是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831,903股A股普通股股票。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无限售流通股831,903股,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3、本次行权的期权代码:037830,期权简称:姚记JLC3。

4、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用集中行权模式。

5、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9月23日。

一、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16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年7月1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9年7月22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9年7月25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0 年7 月16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10.83 元调整为每股10.43元。

7、2020年8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确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86人调整至84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426万份调整为417万份。

8、2021年6月22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10.43元调整为每股9.93元。

9、2021年8月17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注销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经获授但尚未达到行权条件的7万份股票期权,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人数由84人调整至82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417万份调整为410万份。确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在可行权期内为82名激励对象的122.10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事宜。

10、2022年8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9.93元调整为每股9.63元。董事会同意注销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经获授但尚未达到行权条件的10.80万份股票期权,以及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行权的12.00万份股票期权,合计注销22.80万份股票期权。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82人调整至74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410万份调整为387.20万份。确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在可行权期内为74名激励对象的152.00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事宜。

二、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1、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等待期即将届满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之日(2019年8月14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授予的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期权登记完成日为2019年8月14日,第三个等待期于2022年8月13日届满,公司在等待期届满后即进行行权安排。

2、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序号	行权条件	行权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相比2018年,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0%。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6,261,946.55元,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6,901,223.67元,剔公司2021年度考核净利润为523,063,170.22元,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7,884,657.96元,相比2018年,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为434%,满足行权条件。
4	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子公司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需与其所属子公司上一年度的业绩考核挂钩,根据子公司的业绩完成情况设置不同的系数(M),具体业绩考核要求按照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股权激励协议书》执行。	2021年度,各子公司业绩考核均达标,满足行权条件。
5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打分,具体如下表所示: 个人上一年度考核结果(S) S≥80 80>S≥60 S<60 个人层面系(N) 100% 80% 0	2021年度除已经离职的8名激励对象外,剩余74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达标,满足行权条件。

注:以上净利润指标是以剔除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和非经常性损益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设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在等待期届满后即2022年8月14日成就,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三个行权期的相关行权事宜。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可分配的总股本397,726,1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10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7月10日实施完毕。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099890元/股计算。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10.93元调整为每股10.83元。

2、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99,885,0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